**弘光科技大學教師資格審查申請表-以著作送審填表說明：**

1. 姓名：送審人姓名。
2. 所屬教學單位：送審學期受聘之所屬學院及系所。
3. 到校任教年月：最初到校任教之年月。
4. 現任教師職級：本校聘任之職級，例：副教授。
5. 審查職級：依本次送審之職級勾填。
6. 各學期任教科目及時數(由送審學期開始填)：近3年任教科目及時數。
升等教師填近3年(兼任教師填近6年)，送審當學期之任教科目及每週授課時數，必須與送審學位或專門著作相符。以最近學期開始填寫，例如：992學期→991學期→982學期…等。
7. 歷次送審代表著作名稱：依實際情形填寫。
8. 本表適用專門著作、技術報告、教學實務及體育類科教師以成就證明及藝術作品等類送審。

備註：

* 1. 送審人請確認送審著作是否符合規定，由學校辦理外審作業後即不得再行增列送審著作或任意更改。報送教育部之教師資格審查履歷表所列送審著作目錄須與送審著作之實體附件相符。
	2. 列印資料表時，本頁「填表說明」無須印出，僅須印出「弘光科技大學教師資格審查申請表」，並以輸出一頁為原則。

**弘光科技大學教師資格審查申請表-以著作送審** □新聘 □升等 **系所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院 |  | 系所 | (請填寫全銜) |
| 到校年月 |  年 月 日 | 專兼任別 | □專任 □兼任 | 審查職級 |  |
| 現任教師職級 |  |
| 各學期任教科目及時數(由送審學期開始填) | 學期 | 任教科目/時數(週) | 學期 | 任教科目/時數(週) | 學期 | 任教科目/時數(週) | 學期 | 任教科目/時數(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歷次送審代表著作名稱 |  | 送審職級 |  | 與本次代表作比較 | 題目或內容□相同 □相似 □不相同、不相似 |
|  |  | 題目或內容□相同 □相似 □不相同、不相似 |

|  |  |  |
| --- | --- | --- |
| 送審人切結事項 | 以上所填資料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 | 申請人簽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教評會 | 教評會審查情形 | 評審項目 |
| 系教評會 |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 年 月 日) 系教評會章：□准予通過。□不予通過，理由： 系(所)主管簽章：  | □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均符合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所發表之著作，並須符合國內外知名學術、專業刊物發表或已為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或經出版公開發行，每篇著作均應附目錄及出版頁。 |
| 教學服務成績 |
| 教學 | 服務 | 輔導 | 合計 |
|  |  |  |  |
| 院教評會 |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 年 月 日) 院教評會章：□准予通過。□不予通過，理由： 院長簽章： | 教學服務成績 |
| 教學 | 服務 | 輔導 | 合計 |
| □同意□不同意酌加 分酌減 分理由： | □同意□不同意酌加 分酌減 分理由： | □同意□不同意酌加 分酌減 分理由： |  |
| 著作審查情形 |
| □符合 | □未符合 |
| 校教評會 |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 年 月 日) 校教評會章：本次教師資格審查申請案□准予通過。□不予通過，理由：  校教評主委簽章： | 教學服務成績 |
| 教學 | 服務 | 輔導 | 合計 |
| □同意□不同意酌加 分酌減 分理由： | □同意□不同意酌加 分酌減 分理由： | □同意□不同意酌加 分酌減 分理由： |  |
| 著作審查情形 |
| □符合 | □未符合 |
| 外審情形：□通過 □不通過 |
| 外審成績 | 1 | 2 | 3 | 4 | 5 | 6 |
|  |  |  |  |  |  |
| 校長 |  |

FM-11000-004

表單修訂日期：113.04.09

保存期限：99年